关于《安溪县实施“三茶统筹”促进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措施》的起草说明

安溪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4年1月

为做好“三茶统筹”工作，进一步推动安溪茶产业高质量发展，县发展和改革局按照县委县政府的部署要求，牵头起草了《安溪县实施“三茶统筹”促进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措施》（以下简称“扶持措施”），现将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起草背景

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习近平总书记来闽考察时强调，要统筹做好茶文化、茶产业、茶科技这篇大文章。茶产业是安溪的民生产业，在安溪的社会经济发展中占有十分重要的地位。2020年4月6日，我县出台《安溪县扶持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暂行规定》，对一段时间以来安溪茶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起到了良好的推动作用，该规定试行期2年，目前已失效；2023年5月份，省委巡视三组来我县巡察时提出，我县“传承弘扬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工作时对安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走出一条符合县情特点的县域经济发展路子，做好‘三茶文章’有差距”；同时，鉴于安溪茶产业发展已进入一个新阶段，有必要出台一个新的扶持措施来进一步助推茶产业的高质量发展。

二、起草过程

2023年11月份，县发展和改革局牵头组织人员参照《中共安溪县委 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溪县关于统筹做好“茶文化、茶产业、茶科技”这篇大文章 推动茶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安委〔2022〕4号)、《安溪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安溪县扶持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暂行规定>的通知》（安政综〔2020〕18号）、《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溪县加快电子商务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的通知》(安政办规〔2023〕4号)、《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溪县促进文旅经济产业融合创新发展扶持奖励办法的通知》（安政办规〔2023〕10号）、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溪县工业企业“小升规”倍增行动计划》的通知（安政办规[2023]3号）、《中共安溪县委办公室 安溪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修订<安溪县推动民营经济创新发展“1+1+10”政策措施>的通知》（安委办[2023]71号）等文件，以县茶管委办起草的《安溪县落实“三茶统筹”工作若干扶持措施》为基础，进行筛选、丰富和完善，起草了《扶持措施》（征求意见稿），分别于2023年11月28日和2024年1月2日，向县委宣传部，统战部，县茶管委办，茶业发展中心，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工信商局，科技局，市监局，文体旅局等相关单位征求修改意见，并于2024年1月2日，召集县委宣传部，统战部，县茶管委办，茶业发展中心，农业农村局，财政局，工信商局，科技局，市监局，文体旅局等科局召开《扶持措施》征求意见座谈会，经过多次征求意见，共计征集修改意见48条，采纳48条；根据相关意见修改形成《扶持措施》（第四稿）。

吴书记、刘县长对《扶持措施》的制定十分重视，亲自提出指导意见；洪副书记、肖常委、洪副县长亲自部署并提出具体要求，多次亲自修改，最终形成《扶持措施》（送审稿）。

三、主要框架和内容

《扶持措施》主要分为四大部分共15条扶持措施：

**第一部分：主要是关于茶园提质，生态化发展稳一产的相关扶持措施。**该部分共设立专项扶持资金300万元，主要从推动绿色发展、强化“四品一标”认证等2个方面进行扶持；全力推动茶园绿色发展，指导各类生产主体经营主体科学施肥、生态栽培，提高绿色发展水平，培育安溪铁观音品牌，提升安溪铁观音规模效益和知名度。

**第二部分：主要是关于引优育强，多元化开发强二产的相关扶持政策。**该部分共设立专项扶持资金1100万元，主要从提升工业化水平、丰富产品供给、扶持“百茶”发展、培育“四上”企业、扶持茶叶包装行业发展等5个方面进行扶持；鼓励乡镇、村级、各类生产经营主体新建或改建茶叶初制加工厂房；在保持安溪铁观音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上，引导和支持本山、毛蟹、梅占、肉桂、大叶乌龙、金观音等特色名优品种申报地理标志证明商标、国家地理标志农产品；引导支持“百茶”发展；大力培育涉茶规上企业和限上商贸企业；持续发展壮大茶包装产业链上下游配套，高度重视茶包装的发展与创新。

**第三部分：主要是关于品牌培育，多业态推进优三产的相关扶持政策。**该部分共设立专项扶持资金1000万元，主要从提升茶文化及品牌核心竞争力、推动茶旅融合发展、扶持茶叶电商发展、拓展新茶饮赛道等4个方面着手；推动茶树种质资源保护、农遗景观提升；持续开展安溪县品牌兴茶行动计划，提升安溪铁观音的品牌美誉度；创新“现代农业+文旅”发展模式，鼓励发展茶庄园业态；加大电商规范化发展推进力度；培育新茶饮产业。

**第四部分：主要是关于充分保障，全面化推动助振兴的相关扶持政策。**该部分共设立专项扶持资金350万元，主要从加大人才培育、强化科技支撑、保障发展用地、优化金融服务等4个方面出发；不断整合各级资金支持茶业人才队伍建设，发挥人才引领示范作用；成立中茶所安溪乌龙茶产业研究院，探索茶产业科技前沿课题研究，开展新技术在茶产业的产业化应用，促进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支持举办茶科技创新赛事，持续征集绿色生产技术、智能装备技术、茶叶深加工技术、包装储运技术等前沿茶产业科研创新项目；对纳入县级及以上年度重点建设项目的茶产业项目，需要新增建设用地，合理保障规划用地指标、年度计划指标；创新金融支农模式，引导金融机构建立扶持茶业发展的信贷、保险机制，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鼓励企业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对参加省、市、县组团赴境外开展推介、宣传、市场考察等经贸活动，按照规定给予扶持。

四、提请研究事项

现将《安溪县实施“三茶统筹”促进茶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措施》提请县政府常务会研究，若通过，建议报县委同意后，由县委、县政府联合发文。

附件：县相关单位意见及采纳情况汇总表